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实用6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一

今天，我读了《我的伯父鲁迅先生》这篇文章，对文章中的爸爸和伯父帮助黄包车车夫这件事，感触很深。

这篇文章大意是爸爸妈妈和作者去她的伯父鲁迅家，作者的爸爸在鲁迅先生家门口看见了一位受伤的车夫，并经过询问，知道车夫受伤的原因。作者的爸爸叫来伯父一起来帮车夫包扎好伤口，并给了他钱，让他安心养伤。

鲁迅先生的行为使我对他的敬佩之情油然而生。

我亲眼目睹过一件跟文中恰恰相反的事：一个小男孩踩到香蕉滑倒了，他大哭起来。很多人都冷眼相看，有的人还袖手旁观地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甚至还有人在议论他的狼狽。

读了这篇文章，我很惭愧，鲁迅先生的心境和品格我们是无法达到的：假如我是一只发着微光的萤火虫，那么鲁迅先生则是发着耀眼强光的太阳；假如我是一株长在山间的小草，那么鲁迅先生就是一棵长在山顶的伟岸的青松。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二

从古至今，中国就有数不胜数的英雄好汉豪杰书生他们有的

为子孙留下了押韵顺口的诗歌，有的则为我们打下了稳定的领土，使我们过上幸福的生活。比如醉酒诗人李白；统一蒙古占领亚洲的成吉思汗；武艺高强的飞将军李广我本以为这是天意，但我读了《鲁迅自传》后，我的想法变了。

鲁迅先生13岁以前生活本十分富有，但从那以后就不同了。在鲁迅先生13岁时，他的曾祖父嫌考场有作弊的空子，被罢官下了监狱。并定期向监狱交打点钱。从此，鲁迅便从一位阔气的富家公子变成了贫穷的乞讨者。这时年纪轻轻的鲁迅才意识到社会的黑暗和朝廷的腐败。

胸怀大志，卓然不群的少年鲁迅怀揣着对社会的不满和对新时代的向往毅然走出封建制度去可解决燃眉之急的南京水师学院（当时这里减免学费）求学，但南京水师学院教学极差，所以鲁迅先生又改上了矿路学堂。

在南京学习的4年里，中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于是急于报国的鲁迅毕业后急忙向日本留学。

海归的鲁迅回国后便迅速去当老师，虽然薪水不高，但鲁迅知道只有从少年抓起才能改变东亚病夫的状况。

就这样，伟大作家鲁迅用自己一生50年的时间全给了中国。这就是我读《鲁迅自传》的感想。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三

读了鲁迅先生写的《药》后，我才知道新中国的道路上是多么的坎坷曲折。

《药》讲的是华老栓为了给小栓治肺结核，向刽子手买人血馒头。从茶馆里的客人们的口中得知，这是用革命者夏瑜的血做的。夏瑜在狱中还不忘宣传革命，却招来一阵毒打，叹息牢头不知道革命的真正意义，还被大家说是“疯了”，最

后被处死。

“吃了人血馒头就能治好肺结核”如果是现在，有人这么说的话，一定会被人嘲笑，不相信科学，去相信这种无厘头的传言，实在是令人耻笑。可是在旧中国，人们对此深信不疑，甚至有人拼命工作花大价钱去买这一点用也没有的东西，愚昧至极。

而为了人民的革命者夏瑜却被他想拯救的人民给害死，他们丝毫没有愧疚，还幸灾乐祸，可以说旧中国病了，人民病了，社会病了。有的人知道自己病了，他喝下逃离迂腐的药，喝下了清理害虫“封建思想”的药。可有的人却不知道自己病了，还将良药看成毒药不愿喝它。这良药中最有效的一味便是“革命”，只有革命，才能让人民当家做主，才能慢慢地将人民迂腐的心理转换来，社会才会健康。

人民对革命者的冷眼旁观，才是革命者最大的悲哀。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四

这个暑假，我读了鲁迅先生的一些短篇作品，其中一篇《药》第一次看的时候很诧异，也不是很懂，一共读了五遍，才基本理解了，也有了一些感想。

《药》主要写了老栓夫妇的儿子得了一种病——“痨病”，在那时是难一治好的。他们就听信别人的谣传，夜里托人高价买来了一种药“人血馒头”（当时都认为吃了沾有别的孩子血的馒头，就可以延长自己孩子的生命），然后满怀希望地让儿子小栓吃了这特殊的药，可结果儿子小栓还是死了。后来，母亲去儿子的坟头，碰见了隔壁坟也有一个母亲给儿子上坟，她并不知道隔壁坟埋着的就是死后血被用来做人血馒头的小孩。

说实话，刚看这篇文章的时候有点害怕，也有很多疑问。有

病为什么不去医院看呢？还有就是那个被用来做人血馒头的孩子只不过偷了一点东西，怎么大人就把他打死了？后来我又认真看了几遍，还和妈妈进行了讨论，明白了那个时候封建迷信和科学落后使人很愚昧，鲁迅先生用讥讽的语言、用简单的一个“药”字引出了一个令人深思的故事。

这个故事让我们明白封建社会的无知和一些所谓的礼教是致人于死地的原因，鲁迅觉得真正医好的药，不是什么人血馒头，是人们需要有抗争的精神。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五

鲁迅

一、学习要点：

了解背景。

把握作者的写作意图。

分析人物形象。

运用对话和细节刻画人物。

二、出处

本文最初发表于1920年九月《新青年》月刊第八套第1号，收入《呐喊》

三、背景：

本文描写一九一七年，张勋复辟在江南水乡引起的一场**。
张勋北洋军阀之一，原是清朝军官，辛亥革命后，他和部下官兵仍留着辫子，以示效忠清王朝，因称辫子统帅，1917年，

他利用与北洋军阀政府内部矛盾（黎元洪为政府总统，段其瑞为国务总理，围绕是否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问题，北洋军阀内部发生了“府院之争”，国务总理段其瑞在日本怂恿下主张参战，总统黎元洪在美国支持下反对参战，当段黎矛盾不可开交时，徐军督军，辫子军统帅张勋进京调停，乘机复辟了帝制，在北京扶持清废帝溥仪复辟，在举国上下一片声讨中，这场复辟只延续十二天，就以失败告终。

当时鲁迅正在北京教育部任职，为了抗议张勋的倒行逆施，他于七月三日愤然离职，事件结束令他才回到教育部。

力和封建思想的统治和控制下；愚昧落后，冷漠保守，缺乏民主

主义觉悟。作者的写作意图是：“揭出痛苦，引起疗救的注意。”

这“痛苦”包括农民的不觉悟；封建复辟的可能性；辛亥革命的不彻

底性。以此告诫革命者：只有真正唤醒民众，才能进行彻底的革

命。出于这种动机，鲁迅写了《**》。

三、层次剖析。

本文中“辫子事件”是贯穿始终的结构主线和叙述中心。

全文可分四部分

第一部分：描写了辫子危机的起因和开端。

这段文字采用了场面描写或环境描写，写出江南农村宁静平和的气氛，

nn

读鲁迅作品的体会篇六

在这个寒假中，我看了很多本书。但令我印象最深的一本书还是《故乡》。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后面的一句话：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重压之下，变得衰老、拘谨与可悲。

真正的金子。

从闰土身上可以看出旧社会的黑暗与劳动人民的苦难，我们应该为我们生活在一个新中国、一个新社会感到幸福。